**附件2：申请提名2025年国家科学技术奖的材料要求：**

一、按照拟申请提名国家科技奖的类型提交相应的材料：

1.自然科学奖：项目简介、重要科学发现、客观评价、代表性论文（专著）6篇（如果没有国内期刊发表的论文或国内出版的专著，只能填5篇）、代表性论文（专著）被他人应用情况（不超过8篇）、主要完成人情况。

2.技术发明奖：项目简介、主要技术发明、客观评价、应用情况和效果、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目录（不超过10件）、主要完成人情况、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。

3.科学技术进步奖：项目简介、主要科技创新、客观评价、应用情况和效益、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目录（不超过10件）、主要完成人情况、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。

二、候选项目（人选）必须符合《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》《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还必须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提名国家自然科学奖项目提供的代表性论文（论著）应当于2022年5月31日前公开发表；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应当于2022年5月31日前完成整体技术应用，专利证书颁发日期、标准规范发布日期应在2022年5月31日之前。

2.同一人只能作为一个三大奖提名项目的候选人。

3.列入国家或省部级计划、基金支持的项目，应当在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提名。